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被认定为江苏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建设 2022 年江苏省工程研究中心的通知》（苏发改高技发〔2022〕1103 号），经严格的评审，公司建设的“江苏省汽车电子芯片工程研究中心”被认定为 2022 年江苏省工程研究中心。

二、对公司的影响

省级工程研究中心是围绕构建区域创新体系和自主可控现代产业体系的战略需求，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增强区域产业核心竞争力、服务国家和省重大战略任务及重点工程实施为目标，组织具有较强研究开发能力和综合实力的企业、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等企事业单位组建设立的省级创新平台。

公司被认定为江苏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后，将通过该中心的持续建设，进一步加强公司科研团队和科研条件建设，围绕当前汽车电子芯片的核心工程技术问题，积极开展汽车电子芯片的研究，大力推进技术创新，深化产学研合作，为推动各类汽车电子芯片技术成果转化而顺利实现产业化，进而实现国产化替代提供有力的平台支撑。

上述事项将对公司未来技术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但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建设 2022 年江苏省工程研究中心的通知》（苏发改高技发〔2022〕1103 号）。

特此公告。

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0日